

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子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1月19日发布了《关于子公司预中标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4），具体内容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披露的公告。

2021年1月26日，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美丽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美丽生态建设”）收到了四川成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发来的《中标通知书》，确定美丽生态建设、无锡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、中财海绵城市基金管理（深圳）有限公司为“富顺县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 PPP 项目社会资本采购”项目的中标单位，现将有关内容公告如下：

一、中标项目基本情况

1、项目名称：四川省自贡市富顺县水务局富顺县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 PPP 项目社会资本采购。

2、中标单位：福建美丽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、无锡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、中财海绵城市基金管理（深圳）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。

3、采购人：四川省自贡市富顺县水务局。

4、预算金额：98,907.69 万元（含建设期利息 5,250.80 万元，具体以实际中标金额为准）。其中：富顺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及管网工程总投资估算金额为 27,408.30 万元；水源地保护区整治工程总投资估算金额为 20,754.67 万元；永通湖治理工程总投资估算金额为 50,744.72 万元。

5、项目期限：本项目建设期为 2 年，其中单个子项目的建设工期不超过 2 年。

二、中标项目对公司业绩的影响

该项目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，系公司大力拓展水务水环境业务的重要举措，

若能够签订正式项目合同并顺利实施，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上述项目尚未签署正式合同，项目具体内容及实施以正式合同条款为准。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中标通知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月26日